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Free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 Holdings )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88)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及採納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由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1)條刊發有關建議修訂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建議修訂現行組織章程細則，藉由採納經修訂及重述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以取代並排除現行組織章程細則，其目的(其中包括)(i) 使組織章程細則符合擴大無紙化上市制度、舉行混合會議及電子會議、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布公司通訊、上市規則下之新庫存股份制度以及納入無紙證券市場措施；及(ii) 作出其他內務修訂及微調(統稱為「建議修訂」)。

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的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在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並在獲得批准後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經修訂及重述的組織章程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偉斌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施偉斌先生及陳啟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施韻雅女士、周紀昌先生、唐偉章教授及曾淵滄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琛女士、劉智鵬教授及黎建強教授。